

哈尔滨工业大学文件

哈工大国资〔2016〕151号

哈尔滨工业大学关于开展 2016 年 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部、处、直属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夯实国有资产管理基础，健全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监督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6 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 2016 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工信部财函〔2016〕112 号）的有关要求，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统一部署，学校决定组织开展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开展资产清查工作的重要意义

国有资产是学校履行职能、提供公共服务以及保障运转的物质基础。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是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国有资产监管职能的客观要求，是优化国有资源配置、降低运行成本、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有效控制和规避国有资产运营风险的具体措施。

国有资产清查是资产管理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是开展其他各项资产管理工作的重要前提。通过本次资产清查，学校要全面摸清“家底”，进一步夯实资产管理基础，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财务管理相结合，盘活存量资产，不断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二、开展资产清查工作要求

本次资产清查工作分为组织准备、全面自查、审核上报、总结核实等四个阶段。2016年4月1日启动，2016年12月底完成。清查基准日为2015年12月31日。清查范围为学校本部所属事业单位及威海校区、深圳校区。

学校成立资产清查工作机构，制定实施方案，安排专项经费，精心组织各项清查工作。各单位对清查中发现的不合规、不合法问题，及时整改，切实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保证清查结果真实可靠、有关数据准确无误，按时完成资产清查工作。具体实施按照《2016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国有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详

见附件 1) 有关要求执行。

本次资产清查工作时间紧、任务重、难度大、覆盖面广，各单位要有责任意识 and 担当精神，克服困难，按时间节点完成各阶段任务。做到全面彻底、不漏不缺、及时整改、依规处理。资产清查工作结束后，学校将组织对各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开展情况和清查结果进行总结、通报。

特此通知。

- 附件：1. 2016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国有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
2. 2016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国有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组成人员名单
3. 2016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国有资产清查工作任务分工表
4. 2016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固定资产清查工作实施方案
5. 2016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固定资产清查报表

A red circular official stamp of Harb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The outer ring contains the university's name in Chinese characters. In the center, there is a red five-pointed star. Below the star, the text '哈尔滨工业大学' (Harb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is printed in Chinese characters. The date '2016 年 4 月 11 日' (April 11, 2016) is stamped below the circular seal.

哈尔滨工业大学
2016 年 4 月 11 日

哈尔滨工业大学学校办公室

2016年4月11日印发
